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广无线”）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青广无线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及应对计划

青广无线已经在财务报表附注二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情况和事项以及为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的相关措施。我们认为，上述事项或情况的后续改善应对计划的执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未能提供消除重大不确定性的切实措施。因此，我们未能获取有关青广无线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金融工具”、“五、（三）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青广无线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339.98 万元、坏账准备 428.04 万元、账面净额 911.94 万元。账面余额中已逾金额为 1,219.98 万元，占比 91.04%。上述应收款项账龄迁徙率明显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明显下降，青广无线管理层未就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提供充分的支持性资料，因此，我们无法对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作出调整。

3. 部分营业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真实性

2024 年，青广无线根据与分效（杭州）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效物联”）的合同确认营业收入 345.20 万元，占比 38.23%。

由于分效物联自 2023 年已未按照合同约定回款，青广无线对分效物联在 2023 年产生的应收账款已经存在逾期。2025 年 2 月，青广无线已对分效物联提起诉讼。截至审计报告日，相关诉讼尚未判决，应收账款亦未收回。因此，我们无法对上述收入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作出调整。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青广无线，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监事会的意见

1.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循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监事会对该审计报告内容无异议。

2.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该专项说明无异议。

3. 公司监事会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敦促、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

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青岛广电无线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